



编号: 0770-2021-AA-2022

不符合项报告

企业名称:	任丘市津工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不符合报告编号:	01
受审核部门: 质量部		陪同人员: 刘芳	
不符合事实描述: 查质量部, 未提供出对校准服务供方“泰源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”的评价见证资料, 经确认, 未进行评价。 不符合认证审核准则条款号: 6.4 外部供方 不符合程度: 主要不符合 ____; 次要不符合 ☒; 审核员(签名) <u>刘复军</u> 陪同人员(签名) <u>刘芳</u> 企业部门代表(签名) <u>孟昭洪</u> 日期: 2022 年 08 月 09 日			
纠正措施: 立即对泰源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供方评价, 并举一反三整改 企业部门代表签名: <u>孟昭洪</u> 审核员签名: <u>刘复军</u>			
纠正措施完成情况: 企业制定纠正措施可行 审核组代表签名: <u>刘复军</u> 日期: 2022 年 08 月 09 日			

可另附页

